

【本週聚會】2010 年 12/26~ 2011 年 1/1

主日早上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擘餅聚會	10:00-10:50 AM
	信息聚會	10:50-11:30 AM
	專題追求	11:30-12:30 PM
年長聖徒愛筵交通聚會	主日晚上 5:30-9:30 PM	楊震宇弟兄家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李濟滄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趙春明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李景譯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下午 4:00-8:00 PM	盛國華姊妹家

- 一、12 月 17 日包京鴻弟兄在王麗斌弟兄家受浸歸入主名。
- 二、請弟兄姊妹出席下週 2011 年 1 月 2 日愛感恩見證聚會，一同見證神在 2010 年的引領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
【家訊信息】基督成為我們的救贖

我們交通「神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救贖」，需要從神的觀點來看。若從人的觀點來看，就會覺得人被造之後，受到撒但引誘而犯罪墮落，神的救贖不過是彌補人的犯錯。其實人的墮落沒有使神永遠的旨意有任何更改，我們必須看見救贖是與神永遠的旨意有關。讓我們從神的定旨與十架的目標，來看神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救贖。

神的旨意

聖經告訴我們，神造人是與他的永旨有關，目的是要人彰顯他、代表他。因著人墮落，神來將人贖回，為要使人經歷神的全備救恩，與神造人的目的配合。換句話說，救贖的目的乃是把人恢復到墮落前的光景，所以我們需要來看神怎樣造人。神造人是奇妙的，是萬物中的傑作，創世記二章 7 節清楚記載神造了怎樣的一個人，原文是：「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命的靈吹在他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活的魂，名叫亞當。」神所造的人是有體、有靈、有魂的，神的旨意是要人接受生命樹的果子，就是接受他的生命(創二 8-9、16-17)。

神造人時，生命的靈已經吹在人裡面，但那時他是靠魂而活，靈還沒被激活。所有生命的能力、功用全都在人的靈裡面，卻在冬眠狀態，人要運用魂的意志選擇生命樹的果子，一吃就馬上活了。可惜人吃生命樹的果子之前，仇敵就進來破壞，叫人背叛神。然而，神造人的永遠定旨沒有受到人墮落的影響，神為人預備了全備的救恩。人是由靈、魂、體三部分組成，這是非常重要的真理，神全備的救恩也有三部分，當中有其深厚的意義。

全備救恩

「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！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！」(帖前五 23)保羅在此題到「三元論」一人有靈、魂、體，他寫帖前時，帖撒羅尼迦教會成立還不到一年，是一個幼嫩、初信的教會。保羅首先講「賜平安的神」，因為初蒙恩的聖徒若不認識三元論，很容易失去平安。人的被造是由活的魂開始，雖然人信主蒙恩後，靈已經被激活，但仍以活的魂為主，特別是初蒙恩的聖徒總是預設在魂裡面。信主已久的聖徒也是一樣，常活在魂裡，所以我們要認識人是三元的，這不但是道理上的講究，更是與我們的經歷有密切關係。

我們的靈在信主一刻就被激活了，這是救恩的起步和入門，而我們的魂需要經歷一生的救恩。若我們的觀念是二元論，即靈、魂不分，那麼我們得救時靈被點活了，魂在哪裡呢？魂對於整個人的影響又是怎樣呢？靈、魂若是不分的話，就常常叫基督徒失去平安，所以我們要清楚看見：我們的靈已經得救了，重生了，有了新的生命了，我們已經入門，不再在門外，現在需要天天經歷魂的救恩。自從人墮落後，魂一直那麼活躍，我們經歷全備救恩的第一步(靈的救恩)非常短，第二步(魂的救恩)卻非常長。對於靈的救恩，每一個基督徒都有經歷；對於魂的救恩，就有不同的經歷；至於體的得救，我們還未經歷。神所預備的全備救恩，是針對人的三部分。這次特會的重點，就是神要藉著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讓我們來經歷這全備的救恩，特別是要我們經歷魂的救恩。

十架工作

彼得前書一章 3-9 節，論到全備的救恩與十字架工作的關係：「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。」(3 節)這裡的「重生」是指靈的重生。「因此，你們是大有喜樂；但如今，在百般的試煉中暫時憂愁。」(6 節)這是十字架的工作。我們的靈已經重生了，但我們一生都要經歷魂的救恩(9 節)。

今天我們是憑信靠恩來行走人生的道路，當遇見百般的試煉，要知道這是十字架在環境裡的工作，目的是要我們經歷魂的救恩。所謂全備的救恩，就是靈得重生，還需要經歷魂的救恩；我們所經過的百般難處，就是說出我們需要多方面來經歷魂的救恩，接受十字架的工作和對付，至終會有復活的盼望，就是身體的得贖。若我們沒有這樣的看見，在任何艱難的環境裡，仍然憑著自己咬緊牙關去應付，就是對神全備救恩沒有把握。

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，不是從人的觀點責備他們，為何信主已久還不明白真理，而是從神的觀點說出全備的救恩，所以當他講到神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救贖，最後講的就是復活。林前五章是新約聖經中最詳盡講復活的，並且是寫給問題多多的哥林多教會。

保羅診斷哥林多聖徒的光景真是一針見血，他看見他們在經歷魂的救恩上十分欠缺，但他對他們仍然滿了盼望，這是神的觀點、神的定旨和十字架的救贖，給他帶來這樣的把握和保證。許多時候，我們逃避十字架的工作，不肯配合神所安排的环境，以致走了許多冤枉路，浪費了許多時間。若我們從神的觀點來看十字架的工作，就不會害怕十字架，反而要像詩人所說：「求主十架在我身，天天作工更深，把我度量擴充大，使我化為灰塵；好叫聖靈充滿我，天天比前更多，你的活水到處流，解除眾人乾渴。」

復活盼望

「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。」(林前五 3-4)「復活」的原文是「復起」。當有一天復活的時候，我們的身體就得贖，賤體要變成榮身。我們靈的重生和體的得贖都是一瞬間的事，兩者之間有一段漫長的時間，所以令人想到是否真有復活？我得救得這麼快，立即就披上了第一件義袍，但第二件義袍在哪裡呢？這正是哥林多聖徒的問題，他們不大相信有復活，也就不相信體有一天會得贖。為此保羅論到神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救贖，清楚指出神確實要使基督成為我們全備的救恩，不但使我們的靈重生，有一天還要使我們的體得贖，現在就要叫我們的魂經歷救恩。我們每一次經過艱難的環境，每一次覺得已受到對付，當中都有神的主宰安排、十字架的工作，目的是

盼望有一天要把我們帶到最終的全備救恩，就是復活。

雖然哥林多教會很差勁，但保羅沒有放棄他們，對他們仍有盼望，也叫他們要有復活的盼望。保羅在林前十五章 17-22 節說，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的信便是徒然，並且比眾人更可憐，所以我們必須相信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今天我們這些仍然活著的人，毋須怕死，當主回來時，縱然我們睡了，在基督裡都要復起。

「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，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。」(林前十五 53)「變成」的原文是「穿」，與路加十五章 22 節，父親吩咐僕人「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」的「穿」是同一個字。我們蒙恩得救時，怎樣立即穿上第一件義袍，同樣在復活的那一刻，必朽壞的要穿上不朽壞的。隨著年齡增長，我們覺得外體一天不如一天，但等到復活的時候，就在一剎那之間，賤體要變成榮身，到了那時，全備的救恩就完成了。

今天我們在漫長的人生路途上，天天經歷魂的救恩，有時候會有軟弱，覺得真不容易渡過，但林前十五章帶給我們無比的盼望：體的得贖就在那一刻，好像我們當初蒙恩得救時靈的重生一樣，那時候我們會覺得一切都是值得的。聖經中全備救恩的真理，給我們對於復活有這樣的盼望，好叫我們今天活在地上滿有盼望，也將這復活的盼望帶給其他人。

### 總結

這次我們一同來讀哥林多前書，看見神的智慧和神的能力，就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「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」(來二 14-15)我們在地上仍舊活在死亡的陰影之下，真正能夠叫我們從這陰影之下得著解脫的，惟有接受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盼望藉著這幾次的交通，主給每一個人裡面都有開啓，認識神從他的觀點如何看我們，他為我們預備了全備的救恩，叫我們與他永遠的定旨配合，這是神的智慧和神的能力，願神憐憫我們。——摘錄香港教會特別聚會第四堂信息，朱永毅弟兄講。

## 【路加福音第七章】祂的憐憫！

**鑰節：**「主看見那寡婦，就憐憫她，對她說：『不要哭。』於是進前按著槓，抬的人就站住了。耶穌說：『少年人，我吩咐你起來。』那死人就坐起，並且說話；耶穌便把他交給他母親。」(路七 13-15)

**感想：**在主醫治百夫長僕人的神蹟後隔天，主耶穌前往拿因城。在城門口我們看見有兩個行列，進城的是一批跟隨主的喜樂行列，出城的是一群悲傷出殯的行列。兩隊相遇，引發了具有深意的結果。

這事例悲慘是獨特的，寡婦已是失了丈夫的依靠，如今又失去了獨子，她悲痛的心境不難想像。然而主看見了她，對她的苦難流露出無限的同情與憐憫，不但向這位心碎的寡婦說安慰的話，並且主動地採取了行動向死了的少年人說話：「我吩咐你，起來！」。

因為主適時的介入，改變了死亡的事實，少年人從死裏復活了，絕望的母親轉悲為喜，眾人都知道了神對祂百姓的眷顧。最後，這兩個原本是相反方向的行列變成了一支歡樂讚美神的隊伍。

讓我們特別留意主為她所做的五件事：

一、「看見那寡婦，就憐憫她。」(13 節)——何等感人的畫面！不是那寡婦去找主，乃是主特地來找她。祂的眼目總是主動的尋找心碎的人。當我們遭遇不幸的時候，祂也總是主動的來眷顧我們。

二、「對她說，不要哭。」(13 節)——何等溫馨的畫面！許多人雖同情寡婦(12 節)，但不能安慰她那破碎的心；惟有主能體諒她喪獨子的心境，祂溫柔的話語擦乾了她的眼淚。

三、「進前按著槓(原文是『棺材』)」(14 節)——何等驚人的畫面！主不在意律法的限制，怕被死者玷污(民十九)。當主觸摸棺架時，祂生命的大能達到了陰間。

四、「吩咐他起來！」(14 節)——何等奇妙的畫面！主是生命的主，祂全能的命令生命吞滅了死亡，孩子復活了。

五、「交給他母親。」(15 節)——何等喜樂的畫面！這種失而復得的喜樂，死而復活的經歷，使他們母子得著意想不到的恩典。

**默想：**今天我們是在那個行列中？是在以生命的主為首的行列中？還是在出殯的行列中？

**禱告：**主啊！我們所有的悲傷、苦難，你都知道並且看見了，教導我們把自己交託給你，讓你的慈愛與憐憫臨到我們的身上。我們釘死流血，所以當將我們的身子獻上，在我們的身上榮耀主。

## 【福音見證】死刑犯的新生

你知道一位被判死刑的殺人犯的心情嗎？你知道這位死刑犯是如何的轉變新生嗎？將近四十年以前，一位喝酒過量的人，酒後亂性，與一個朋友發生口角，氣憤之下，將對方打死，隨後發覺事態嚴重，飛快的逃離現場。但是，法網恢恢，經過幾天的躲藏逃亡，甚至想要偷渡外國，最後還是被刑警大隊捉到，關到看守所裏，接受法律的審判；在一九六二年一月，被判決死刑。他對被判決死刑，雖然認為罪有應得，不覺意外；可是，對於「死亡」，卻有莫大的恐懼。雖然後悔不該喝那麼多的酒，而致殺人，然而一切都成為事實，無法挽回了。親友的慰問，只有增加他的傷心，淚流滿面。

但是，當他的二妹來看他的時候，第一句話卻說：「哥哥，快信耶穌吧！」他心中不表同意，他二妹仍然繼續說：「人的肉體雖然會死，靈魂卻是永恆的；快信耶穌，好叫你的靈魂得救。」他覺得這種說法有些荒謬，但在生死交關之際，情緒惡劣絕望之下，能抓到一分依靠，總比甚麼都沒有要強多了，於是便表示願意試試看。

不久，他收到二妹寄來一本聖經，迫切地想知道這本書裏面到底說了些甚麼；當他不經意地翻到約翰福音第三章第十六節：

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以及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第二十八節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他的心整個激動起來，對於一個馬上要面對死亡的人，還有甚麼比「永生」和「安息」更重要呢？他雖然不懂得禱告，仍然跪下祈求神，求祂饒恕，並且把永生與安息賞給他。

其後，意想不到的事發生：高等法院竟撤銷原判死刑，改判無期徒刑；最高法院維持定讞。他在獄中表現良好，並廣傳福音，終於獲得假釋出獄。再由苦工做起，六年以後，竟然幹到「明信實業公司」總經理，他經常說：「只要我活著一天，我就要見證神的信實與慈愛。」

❖ 神要賜福給我們的心，比我們想得到祝福的心更迫切。

**God is more anxious to bestow His blessings on us than we are to receive them. Augustine of Hippo**

❖ 誠實的心是首要的祝福，其次是靈敏的頭腦。

**An honest heart being the first blessing, a knowing head is the second. Thomas Jefferson**